



## 职安警示

### 渠务工作气体中毒

1. 意外日期：2014 年 9 月

2. 意外地点：一个楼宇建筑地盘

3. 意外摘要：

两名工人在进行渠务清洗工作时，被发现昏迷于地下污水渠内，导致一死一受伤。

4. 给东主／雇主的职安警示：

大部分地下渠务工程的气体中毒事件，可归咎于未能识别工作环境内的空气危害，及／或因没有制定及执行安全工序或需采取所需的预防措施所引致。

从事涉及地下渠务工程的承建商／雇主：

- 在工程展开前，委任合资格人员进行针对相关工作的风险评估，包括考虑有关工作的性质、紧急情况及拯救行动；
- 在合理可行的情况下，尽量避免工人进入渠道工作，尤其当风险评估表示有引致严重损伤、丧失知觉或窒息的危险存在；
- 若不能避免工人进入渠道工作，则须要制订及实施一套有效的安全工作系统，并必须完全遵守《工厂及工业经营(密闭空间)规例》，包括以下各项：



- 实施许可证工作制度，在容许任何工人进入渠道前，采取所有必须的安全预防措施并以书面形式确认工人可安全地逗留在指定的渠道内的时限；
- 容许工人进入渠道及其内工作前，进行有效的清洗及随后的空气监察，以确保危害性的气体、烟气、蒸气、淤泥或其他沉积物已被彻底地清除；
- 采取有效的步骤，以防止具危害性的气体、烟气或蒸气进入渠道；
- 当工人在渠道内工作时，提供强力抽气以清除所有危害物质及维持足够新鲜空气的供应；
- 确保只有核准工人方可进入渠道内工作，并给予他们足够的资料、指导及训练；
- 确保进入渠道的工人使用适当的个人防护装备，包括认可呼吸器具和安全吊带，并连接一条坚固程度足以让该工人被拉出的救生绳；
- 派驻一名候命人员在渠道外，与在渠道内的工人保持有效联络；
- 确保在渠道内、外工作的工人保持有效沟通；
- 制订和实施适当的紧急程序，包括提供足够及合适的救援装备和因应工作规模而设立相应的救援队伍；
- 指示候命人员尽管发生紧急事故亦不可进入渠道。他应留守在渠道外，并马上召唤救援队伍及公共救援服务（即警方及消防）协助；以及
- 实施有效的监察和监管，以确保上述的安全措施得以全部实施及严格遵从。



## 5. 参考资料：

- [《风险评估五部曲》](#)<sup>1</sup>
- [《安全工作系统》](#)<sup>1</sup>
- [《工厂及工业经营\(密闭空间\)规例简介》](#)<sup>1</sup>
- [《工作守则：密闭空间工作的安全与健康》](#)<sup>1</sup>
- [《预防渠务工程气体中毒事故》](#)<sup>1</sup>
- [可于密闭空间工作中使用的劳工处处长认可呼吸器具](#)<sup>1</sup>

\*\*\*\*\*

### 免责声明

本职业安全警示旨在发生严重意外后，尽早提醒有关人士采取所需的一般安全预防措施，以保障从事类似工作人员的安全。本警示内的资料只属一般指引，不会减轻、限制或取代任何人须依法履行法定职责的法律责任。资料使用人如管理及督导人员应自行评估本警示内的资料，按本身情况决定有关资料是否可在作业中应用。如因使用或不使用本警示内的资料而招致任何损失或损害，劳工处概不**不**负责。

<sup>1</sup> 按此检视文件